



证券代码: 603168 证券简称: 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 临2019-058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 1,900万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财通证券财慧通312号收益凭证
- 委托理财期限: 90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已经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资金来源: 公司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1	财通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财通证券财慧通312号收益凭证	1,900	3.60%	/

(续上表)

序号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90天	保本保障型收益凭证	无	/	/	否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理财产品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适合的理财产品,由公司财务部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报董事长审批。
2. 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科目,做好资金使用账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切实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只限于购买银行和券商发行的低风险、短期的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如涉及其他收益较好的理财产品,财务部将另行提交报告。
6.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以及临时报告中披露上述理财产品投资的相关进展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1日,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财通证券财慧通312号收益凭证,购买金额: 1,900万元人民币; 产品期限: 90天; 存续期起始日: 2019年11月22日, 存续期到期日: 2020年2月19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3.60%; 产品风险评级: 级(此为财通证券内部评级)。该产品不存在违约担保, 无认购费、管理费。

财通证券收益凭证产品,是指财通证券发行的、约定到期时财通证券按协议约定支付收益及本金的有价证券。

1. 产品购买及到期

本次认购产品交易时间按照财通证券柜台市场的交易时间确定。在产品存续期起始日以前,若财通证券成功扣划投资者全额认购资金,则视为投资者认购成功。财通证券将按3.60%(年化)的投资收益率核算投资者的投资收益,从存续期到期日(或本产品实际终止日)到资金到账日为资金清算期,资金清算期不计付利息和投资收益。

2. 产品的登记与结算

财通证券负责本次产品的登记与结算。财通证券为合格投资者开立产品账户,用于记录投资者持有产品的余额及其变动情况。财通证券在有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资格的商业银行开立专用资金账户并在财通证券自建T+系统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募集资金和发行人兑付资金。财通证券负责办理相关产品的资金的清算交收工作。本产品财通证券只受原因继承、司法执行以及其他法律认可的财产分割引起的产品非交易过户。财通证券有权根据国家有关法规要求,对乙方的产品份额进行冻结与解冻。

3. 投资及兑付义务说明

财通证券通过本次产品所募集资金的用途将遵循本协议的规定。如果财通证券未按时足额兑付,财通证券将按照本产品正常存续期间的投资收益率继续计算逾期期间的投资收益并向投资者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逾期付款违约金为: 应付款×违约利率×逾期天数÷365。若本协议无特别条款约定,则违约利率为约定的投资收益率的10%。如果财通证券发生产品破产、无力清偿到期债务、资产被查封、冻结等情形,将在依法处置公司财产后按照一般债权人顺序对收益凭证持有人进行补偿。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购买的财通证券财慧通312号收益凭证的资金投向为用于补充财通证券营运资金。

(三) 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 and 券商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公司进行委托理财,应当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

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已上市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公司本次运用自有资金购买上述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财通证券财慧通312号收益凭证系保本保障型收益凭证,且为不超过1年的低风险券商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的财通证券财慧通312号收益凭证的受托方为财通证券,财通证券(股票代码: 601108)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金融机构。财通证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648,594,028.08	1,648,557,468.28
负债总额	1,674,414,941.23	1,282,221,199.65
净资产	1,481,179,086.85	1,320,335,268.63
资产负债率	10.16%	7.78%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73,495.63	52,971,706.23

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情况下,适当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仅限于银行和券商发行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能够控制投资风险,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公司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投资,能够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一定投资收益,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至2019年9月30日,本公司货币资金为18,987.88万元,流动资产为94,430.29万元; 此次购买财通证券产品支付的金额(1,900万元)占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期末货币资金的10.01%, 占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期末流动资产的2.01%。同时,上述财通证券产品为公司以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后的再次购买,且仍为短期、保本的低风险理财产品。综上所述,公司本次购买财通证券产品对本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定义标准,故将该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并通过资产负债表其他流动资产列报,利息收益计入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财通证券财慧通312号收益凭证,具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政策风险及其他风险。

公司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时,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虽然上述投资品种属于保本、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等的影响,因此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5亿元(占2018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33.76%)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投资低风险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 and 券商理财产品,自2019年4月25日起一年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议案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披露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相关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2019-016、017、021)。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目前现金流比较充裕,在保证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仅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风险可控,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等审议通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券商理财产品	1,900	0	603.77	1,900
2	银行理财产品	44,000	0	1,083.74	44,000
	合计	45,900	0	1,687.51	45,9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5,9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0.99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3.3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5,9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100			
	总理财额度	50,000			

注: “实际收益”为最近12个月累计收到的委托理财收益,且未扣除增值税等。“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数值为绝对值。

公司最近12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为4.59亿元; 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本金)为4.59亿元人民币(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使用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和券商理财产品的投资额度(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3日

股票代码: 600279 股票简称: 重庆港九 公告编号: 临2019-063号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子公司股权优先受让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述

重庆港九煤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商公司”)和陕西煤炭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流公司”)均是由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港九”)和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煤集团”)共同出资设立的合资公司。其中,电商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重庆港九持股51%,陕煤集团持股49%; 物流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重庆港九持股49%,陕煤集团持股51%。

陕煤集团拟将持有的电商公司49%股权和物流公司51%股权转让给陕西省煤炭运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煤运销集团”)。

2019年11月22日, 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放弃子公司股权优先受让权的议案》, 同意重庆港九放弃陕煤集团所持电商公司49%股权和物流公司51%股权的优先受让权, 表决结果为: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本次放弃子公司股权优先受让权事项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亦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二、电商公司和物流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重庆港九煤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重庆港九煤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鱼嘴镇工农路23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0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 利用互联网及实体店销售: 煤炭、金属材料、金属制品、矿产品、有色金属、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 从事计算机技术、企业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物流信息咨询服务; 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普通货物运输、仓储服务、国际货运代理、会展服务;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

股权结构: 重庆港九持股比例为51%; 陕煤集团持股比例为49%。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电商公司资产总额22,147.12万元, 负债5,087万元, 净资产9,912.96万元。2018年全年营业收入0元, 利润总额-56.05万元。

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19)第B2065号), 截至评估基准日2019年6月30日, 电商公司的账面净资产为9,885.74万元。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9)第1110号), 截至评估基准日, 电商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9,882.31万元, 减值额为3.43万元, 减值率为0.03%。

(二) 陕西煤炭港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陕西煤炭港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鱼嘴镇工农路23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20,000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 普通货物运输; 销售: 煤炭、金属材料、金属制品、矿产品、有色金属、建筑材料、化工产品;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计算机软件开发; 仓储服务、国际货运代理。

股权结构: 重庆港九持股比例为49%; 陕煤集团持股比例为51%。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物流公司资产总额22,147.12万元, 负债323.61万元, 净资产2,1823.57万元。2018年全年营业收入15,888.39万元, 利润总额1,580.1万元。

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19)第B2066号), 截至评估基准日2019年6月30日, 物流公司的账面净资产为20,145.62万元。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9)第1110号), 截至评估基准日, 物流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20,354.95万元, 增值额为209.33万元, 增值率为1.04%。

三、本次陕煤集团转让所持电商公司和物流公司股权受让方基本情况

证券代码: 603022 证券简称: 新通联 公告编号: 临2019-037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大资产重组概述

2019年10月25日,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与孟宪坤、袁方、湖州衍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衍兴”)签署《上市公司收购资产框架协议》, 各方就上市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湖州衍兴中德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51%的股权的事项达成初步意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披露的《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收购资产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2019-026)。

二、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经公司与有关各方测算, 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

产重组。公司及各中介机构正在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核查工作。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 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履行相关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本次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 002790 证券简称: 瑞尔特 公告编号: 2019-059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三)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批准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和自有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公司除将通知存款、协议存款、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方式存放以备随时使用外, 还可以选择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且产品发行主体能提供保本承诺, 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选择合格的投资产品发行主体, 明确理财金额, 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 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1)于2019年4月23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一、本次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 现金管理到期情况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人民币元)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收益(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44,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05-21	2019-11-21	3.85%	2,794,783.56	闲置募集资金

(二) 本次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根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近日与下述银行签订协议, 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4,4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人民币元)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44,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1-21	2020-05-19	3.56%-3.636%	闲置募集资金

二、现金管理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防控

1. 市场风险: 本存款产品到期收益取决于衍生结构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化, 可能受国际、国内市场汇率、利率、实体经济情况等多种因素影响, 到期获得的实际收益可能低于其预期收益目标。
2. 流动性风险: 本存款产品存续期限内, 除产品协议明确规定的可提前支取的情况之外, 不可提前支取或终止本产品, 可能导致在产品存续期内有流动性需求时不能够使用本产品的资金。
3. 提前终止风险: 本存款产品受托方有权根据市场状况, 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 可能面临提前终止时再投资风险。
4. 法律与政策风险: 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 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本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
5.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 由于地震、火灾、战争、非受托方引起或能控制的计算机系统、通讯系统、互联网系统、电力系统故障等不可抗力导致的交易中断、延误或损失及损失, 受托方不承担责任, 但受托方应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小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 选择的农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具有保本承诺;
2.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 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 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控制投资风险;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与内部审计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并根据谨慎性原则, 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有的风险与收益, 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 保值增值、防范风险,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为人民币28,700万元(含本次),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为人民币13,000万元, 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对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

六、备查文件

1.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公司和银行签订的公司及其附件。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 603383 证券简称: 顶点软件 公告编号: 2019-076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 人民币5,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19年2721期人民币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 95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于2019年7月1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45,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通过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理财, 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增加投资收益, 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 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19年2721期人民币产品	5,000	3.85%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5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	/	否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属于安全性高、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产品, 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公司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 严格筛选发行主体, 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 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 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 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 产品名称: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19年2721期人民币产品
 2. 产品简称: TGG192721
 3. 合同签署日期: 2019年11月21日
 4. 产品成立日: 2019年11月21日
 5. 产品到期日: 2020年2月24日
 6. 产品金额: 5,000万元
 7. 预期年化收益率: 3.85%
 8. 是否要履约担保: 否
 -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 本次委托理财的投向为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19年2721期人民币产品。

证券代码: 603331 股票简称: 百达精工 公告编号: 2019-064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债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再次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235号)。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 并按《反馈意见》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说明和解释。现根据规定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62)、《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 公司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后第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相关反馈意见回复文件。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要求,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的补充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修订稿)》。

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对反馈意见的最新要求,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前述反馈意见回复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的补充完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修订稿)》。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能否获得核准 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3日